

語絲

期八十第

版出一期星每

廣告費

報費

地址

北大一院新潮社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日本的海賊

開明

海賊——這是一個多麼美而浪漫的名詞！

我們讀過洛賓荷德的民謠禁不住愛那羣綠林的豪客，讀過攏倫的詩 *The Corsair* 大約也不免要愛那海賊了。我們如再讀得駁雜一點，科耳西加島的亡命 (*Bandits*) 和希臘的山盜 (*Kleptae*) 也將成爲我們的老朋友，就是梁山泊的忠義堂在施耐庵的口中似乎覺得也比任何衙門都要好一點。但是，書房裏的空想與現實是別一回事，無論怎樣崇拜英雄的人，決不願意在路上遇見『背娘舅』在水上吃『板刀麵』，正如水滸的愛讀者不會願被拉到抱犢固上去過夜。講到日本的海賊，尤其使人驚悚，因爲在滿兵未殺進關來之前他們曾經來拜訪過許多海口，像我那海邊的故鄉還留下好些踪跡。我幼時看張宗子的於越三不朽圖贊，見有一幅是姚長子，當初以爲這一定是姚家的大少爺，所以這樣的稱法，後來纔知道這應讀作 *yan-dzangtzeh*，是一個窮民，以身長得此譯名，(真名因此不傳) 遇倭寇之難成爲義民。本來家有貞節即表

示家門之不幸，國有義烈亦足徵國民之受難，姚長子得入于不朽之列，即此可以想見當時海賊深入的情形了。

這是四百年以前的事了，那時日本正是足利幕府的後半，綱維不振，所以有這樣事情，現在維新之後，一躍而爲頭等文明強國，政府又正在禁止研究社會科學以維持治安，昔日野蠻餘風無復留遺，海賊這兩個字已成爲歷史上的名詞了。有些人到中國來，賣一點衛生的金丹和護身的黑鐵給我們，或者到森林裏提倡一點武士道，那是有的，不過這都是有名譽的浪人，決沒有一個海賊。總之，乾脆的說一句，日本的海賊這一個術語是應該取消的了。

然而，前大看日本報忽然見到「海賊江連」判決的記事，令我愕然。仔細想了一會，總算想起來了。前年還不知道是前前年，有所謂大輝丸事件發生：江連力一郎等三十三人奪取大輝丸商船，把船上的中國朝鮮俄國的乘客都慘殺了。據說殺法都不一樣，有的用槍放，有的用刀劈。支那人，露助，以及哨波們，這筆來試

日本刀倒真是很好的，也是江連這樣劍師的本色；日本人中有不敢劈的，則由勇士們批其頰以懲戒之激勵之。在現在不公平的法律面前這不得不姑稱爲海賊行爲，雖然江連實在是一個大好漢，志士，或者如他所自稱的『國士』：在日本的國十眼中東亞人算不得是人，俄國又是夷人兼廟街事件的仇敵，砍掉十幾個試試刀，活活脈絡，這算什麼？這不過是武士道的一點活動罷了。

日本是法治的文明國，聽見了這件事到底不能沈默，於是開始查辦了。一千人犯都已拘到，查了又查，審了又審，花了一年以上的光陰，於本年二月二十七日遂在東京地方審判廳判決。照我們半開化的思想推測，至少江連一個總應該正法了，殊不知這是近于野蠻的思想，在文明國是決沒有的。慘殺十四個外國乘客的海賊首魁江連力一郎判處徒刑十二年！于

本日期錄

- 日本的海賊 開明
- 班禪喇嘛來京感言 紹原
- 火神廟的和尙 文炳
- 別後的戀 劉廷芳
- 犧牲謨 魯迅
- 啓事 周作人

是聽審的羣衆立刻歡呼曰：『名裁判，名裁判！』是的，這並算不得重，但也似乎不能說輕了，因為有國際的關係所以不好再輕，然而未免有點對不起武士道與國士吧。鈴辨事件的山田憲伏了法了，大逆的難波大助更不用說，不過這是別一類的事情，或者應該與甘粕憲兵大尉並論纔對。甘粕似乎刑期已經減得很短，江連的刑期或者未免比較的太長了，雖然將來自然也會赦免。

關於這些忠義之士的命運自有縱橫俱樂部等國民團體替他照顧，生前贍家，死後造銅像，不勞我們操心；我所擱在中心不能忘記的只是日本有海賊戕殺多人，而他又是國士，只判一個徒刑，而民衆頌揚為名裁判。我以前覺得在日本旅行比中國安全，此後却不能沒有戒心，即使未必有夜過臨城的那樣危險，也總覺得處處有日本刀之光影在。

然而日本畢竟把海賊江連辦了十二年的徒刑，我們中國人不能不佩服而且慚愧。

班禪喇嘛來京感言

江紹原

讀二月二十六日晨報社論『吾儕所希望于班禪者』之後寫的。

所設『中國本部』極可玩味的四個字；說不定『五族共和』，將來就被『中國本部』這四個字和這四個字所養成的心理斷送掉，無論怎樣亂，我們總不能不對西藏採取一種合宜的態度和正當的政策。這也許是一種不幸，但是請問有什麼方法免除？我們不是既不能憑空

造出一片汪洋大水把西藏整個兒淹沒了；而且向未能令全西藏與我們為友，雖奸人無所施其技嗎？

我們總是從我們自己的眼光看事情，不大問西藏人從他們的眼光所看的，與我們的是否同。

晨報所說『中藏本屬一家，文物宗教，幾無大異。有唐貞觀，即通使節，時逾十紀，未嘗疎隔。徒以清末權貴當政，措施乖謬，至奸人乘機挑撥，誤吾良朋』的意思，不知是否也是全藏人的公意。不知還有若干時，是全藏的公意。不知民族自決的思潮輸入西藏之後，這還能不能是那裏的人民的公意？又不知西藏是否有一些一天多過一天的人在那裏想，在那裏說：『我們是西藏人，我們不是漢人，我們西藏人是一個民族，我們西藏民族與漢族即使無大異，然而異。我們從前與漢族的關係無論如何，但我們此後要造一個真正的西藏民族。』

晨報又說『西藏人為構成民國『什麼『民國』？』分子之一，吾儕所希望于藏人者，僅欲保持其千餘年來之友誼，互相提攜，互相促進，以期吾二民族皆得自由發展，為世界謀永久真正之和平，絕非有政治的經濟的之野心。』

『熱心休哉！大國民之言也！然而西藏究有多少人這樣想；這樣想的人是日增抑日減；不這樣想或不再這樣想的，將如何導之使這樣想？

班禪據說是如此想，但信從班禪的為數若

干？不與班禪同思想的藏人，把他看做什麼？我們希望藏人都是班禪的同調，猶之乎有不少的英國人希望藏人不是；但是藏人自己怎樣？我們之中固然有很多人，像晨報記者那樣希望『班禪能利用藏人之宗教心理而有所宣傳。』然而『宗教心理』的虎皮，到底還能在若干藏人的眼中是虎皮？而且與班禪不同調的領袖，竟不知道『利用宗教心理』能宣傳另一種對漢態度嗎？

除掉改『叩送』為『歡迎』，那黃轎為黃汽車之外，我們對於西藏的態度和治藏的方法只怕沒什麼改變吧，然而西藏人自己慢慢改變了。我們除掉設立個把蒙藏學校之外，只怕對於藏事的智識未曾想法增進吧，然而西藏今日的情形已非昔日之比了。藏內藏外有新勢力——智識的與政治的——活動了，然而我們的頭腦裏面，依然是傳統的理藩政策佔據着，其上至多也不過添一層極薄極薄的民國漆。假使民國漆與黃汽車真能奏效，我不知道天下還有什麼不能解決的問題。靠民國漆敵民族主義，靠黃汽車敵外國離間，靠虔誠的希望敵鐵般硬的事實，呵呀，呵呀！

我以為——

(一)我們對於西藏的心理，要完全改變過；要認清西藏人是一個有自家的歷史與文化的民族。

(二)我們對於西藏人現在的心理，觀點，現狀，以及各派勢力皆應勤求科學的智識，不

要尚憑主觀的傳統的見解自欺欺人。

有了這兩層覺悟，班禪是可以歡迎的，而且纔有樹立新政策之根據。否則我不信持三角旗的和尚，特製的黃汽車，『維持黃教』的空論，和那些歡迎，歡送，希望，慰勞等等，會有什麼功效。

『求科學的智識』，似乎是改善我們與西藏人的關係之第一步。『所愛非藏人』而為『西藏無窮之富源』之英國人猶能知此，然則欲與西藏『互相提攜互相促進，以期二民族皆得自由發展』之中國人，當如何急起直追，免落人後呢？

聞有佛教藏文學院之設，目的在遣送學生入藏攻佛學。此實與有志之士一大機會。研究西藏所保存之印度佛教思想，誠為宗教史上之要圖，然苟於西藏一般情形無所觀察，致不能于改善我們與藏人之關係上有所貢獻，亦非常可惜。有人肯到西藏去為佛學家，人類學家並遊歷家者乎；苟有之，我要學晨報記者，說『吾國人必傾其全力以為之助也』。

前年有幾個英國人組織了一個藏事調查團，擬深入西藏腹地觀察一切；後因拉薩政府不許入境而敗。其中健者馬克文博士 (Mr. Ian Montgomery Mc Govern) 隻身喬裝潛行，先到日喀斯城，晤新軍司令扎倫，復入拉薩，會見達賴喇嘛。不識我們中國人，有能聞風興起者否。

我現在正譯着一本書。脫稿後如有興致與

閒暇，擬將馬克文所刊行之遊記譯出來。然我的目的，僅在改善我們與西藏人的關係。至於假中華民國之名以行中華帝國之實，則非我所願聞。

火神廟的和尚

馮文炳

金喜現在已經是六十歲的和尚了，王四爹的眼睛恐怕還是那赤腳癩頭一日要挑二十四担水灌園的沙彌哩，——這位老爹，三十年前就不大看得清楚人。

金喜第一次在街上出現，就是拄一根棍子站在王四爹門口，給王四爹的狗揀那種子遮掩不到的地方咬去了一塊肉，王四爹可憐他，纔把他薦到火神廟做徒弟。

冬天，吃過早飯，王四爹照常牽一大羣孫子走來廟門口晒太陽，幾十步以外就喊金喜，金喜也啊的一聲跑將出迎接。金喜見了王四爹，小到同王四爹的孫子一般小了：『爹爹，孩兒的面龐一點也看不見嗎？』可惜王四爹實在是不見，金喜的嘴巴笑張得塞得下一個拳頭。

王四爹有時倒在椅子上睡午覺，小猴兒們抓鬍子的抓鬍子，牽長掛角牽長掛角，非把老爹吵得站起來，不肯放手；站起來了，猴兒們就吵不再吵，王四爹自己也是要走的了。金喜從樓上礮礮的下來，一個孩子塞一掌五香糖豆，這卻喜得王四爹看不見，不然，孩子會哭

，金喜的面子也要掃一層光；豆子撒得長了許多的綠斑斑！——王四爹不怕他的孫子吃下去壞肚子嗎？然而金喜總不能不說是一番苦心：從正月初一起，有人上廟許願，買給菩薩面前的貢果，都一碟一碟的攢積在罐頭。

金喜上街割肉，一年也有三回，都是割給王四爹燉湯的。要在別個，一定免不了屠戶的盤問：『和尚吃葷呵！』——屠戶也並非關心風化，這樣恐嚇，可以多搭幾塊骨頭罷了。然而金喜，誰也敬重他的修行，把錢交貨，提在手上插過正街。

王四爹是決不讓金喜空盪罐頭的：端午，中秋裝些糯米；年節，把不算，還要包一大包炒米。金喜萬萬想不到這許多的回禮，而且照他的意見，這在來世都是償還不清的債，——拿回到窗戶底下瞧了瞧，却又等耐不得平素煮飯的時分了。大米飯，一食五海碗；今天完了明天沒有，節省一點，也要十二個。炒米無論如何不肯嘗，像那盛五香糖豆的罐頭，樓上共是三四罐，一罐便是炒米。

霖雨時節，腰背酸疼，金喜一個人躲睡在床上；雖也明知道吃了當年挑水的虧，然而不敢這樣想，這樣想便是追怨師父，罪過。樓上唧唧的響；『老鼠！又是老鼠！』小女那個賤東西，整日不在家，白白的買魚她吃！『廟裏有一匹女貓，——這也是金喜的一番苦心，女貓下兒，鄰舍的，尤其是王四爹的貓不見了，捉一匹去，多麼方便，——名字叫做小女，

吃飯，除了菩薩她當先，肚子滿了又出去，不是找男貓，便是探聽貓兒在那一家給他們哺乳。金喜閉着眼睛翻來翻去，最後還是翻起來踏上樓看一看。果然，罐頭都沒有以前密合。伸手摸炒米，「淺了好些哩！」摸到樓下的案板，櫥櫃裏拿出升筒來量着，「足足要少去半升！」一面量，一面抓一把到嘴，——這天中午使用不着煮飯，咀嚼着如同破絮一般的炒米，就算少了，也有四升半，另外還有泥壺裏一滿壺茶。

終日伴着金喜的，菩薩之外，只有小寶——金喜的狗。小寶也並不是不出去逛，聽了金喜的一聲喚，立刻又搖頭擺尾的竄到金喜的面前。廟門口時常聚着許多狗打架，小寶也露在裏面，然而他老是吠出金喜來幫忙。金喜向着別的狗擲一塊石頭，同時也給小寶一頓罵；倘若小寶嗅着別的狗的尾巴，那便先擲小寶，再把被嗅的狗仔細一端詳，隨後遇見了，就揀起石頭來擲，不准攔到廟的邊旁。有時正在煮飯，聽見門口打狗的喧鬧，以為又是那油榨房放牛的小傢伙在欺小寶，然而非得濾完了米不能夠出來，——出來却是小寶同那一匹狗在那裏屁股排屁股——一羣放學的孩子，有的拍掌喝采，有的拿着竹篙當着兩個屁股中間砍。小寶見了金喜越是吠得利害，然而金喜那裏還來幫忙，從孩子的手上接過竹篙，——兩個屁股，却已分開一溜烟跑了。

六月天，個個狗生蟲，小寶逢得像獅子一

樣的毛髮雖也稀疏了不少，然而光澤，這就因為小寶也天天洗澡。出廟是坦，臨坦是城牆，牆那邊橫着一條小河，太陽西斜到樹梢了，金喜穿一雙草鞋，捏一把芭扇；小寶飛奔在前面，頸上的銅鈴，叮叮叮叮的，一跑到河沿，金喜還落後好遠，便又跑轉頭來。金喜站在河中間，對着岸上的小寶招；小寶前兩隻腳伏地，後兩隻隨着尾巴不移地的跳，金喜催一聲快，已經跳上了水去，僅僅現出來一個黑腦殼。金喜把芭扇插在背後的褲腰，從荷包裏掏出筍子，一下一下的替小寶梳；小寶偶然一動彈，噴得金喜滿臉是水，金喜喝他一聲，再動便是一巴掌。

金喜自己也洗完了澡，端條板凳坐在門口乘涼；小寶尾巴墊着後腿，伸出舌頭來吁吁的喘氣。那油榨房的牛，都在沿着城根吃草；放牛的是兩個十四五歲的頑皮孩子，剛剛從城門洞的石條上醒了瞌睡，預備牽牛回家，見了小寶，迎面就是一塊石頭。金喜很歎惜似的罵道，「老板請了你們，沒有不倒霉的！牛老放在一個地方，那裏有這些草吃？」其中一個，一面解散纏在牛頭上的索，一面唱山歌，「和尚頭，光流流，燒開水，泡和尚的頭。」接着又喊，「師父不要見怪，我是說我的這個懶頭。」那一個確乎光得一根頭毛也沒有。金喜依然是關在心裏歎惜，小寶卻已氣憤憤的打上陣了。

金喜自己每天也要進四次香，第一次是貢

水給菩薩洗臉；二次三次，早午貢飯；最後一次，便是現在這黃昏時分請菩薩睡覺。像這六月炎天，皂布道袍，袖子拖到地下，也一個個卸子卸好；襪卻不穿，因為師父曾經教過他，赤腳可以見佛。有時正在作揖，鄰近的婆子從門口喊道，「師父！我的雞竄到你的菜園沒有？」——怎的，今天上時少了一隻！」金喜好像沒有聽見似的，跪了又爬起來，爬起來又跪？脫下了袍子，纔盛氣的啐她一頓，「進香也比別的！打岔！」

天上是許多星；夜風吹佈草氣息，夾着怎樣的濕意；野坂裏蝦蟆的叫聲，如同水泡翻騰騰的，分不清這個和那個的界線；城門洞橫着四五張竹榻，都是做「的伙計特為來趕涼快。只有金喜，拜了菩薩就關在家給蚊子咬，然而到現在已經是二十年的習慣了。

二十年前，正是這樣一個晚上，還添了一輪月亮，不過沒有小寶。坦，望去好像是一大塊青苔，金喜坐在上面，腦殼灣到膝頭——幽幽幾陣風吹得入睡了。忽然一仰，眼睛也就一張開，——「那不是兩個人嗎？」是的，一個面着城牆，黑頭白身，還正在講話，女人的聲音！那一個似乎是赤膊，下身也是白的。金喜明白了，左望不是，右望也不是；抬頭，一片青天，點綴着幾朵浮雲，——好大的鏡子呵！一，兩，不是他們的倒像嗎？金喜頭上也有一朵哩。月亮已經射不過屋頂，坐的又是矮凳，遠遠看來，一隻沒有歸窠的狗，然而金喜以為

他將驚動他們了，伏到地下同草一樣高纔好。白的動了，——遠了，——消融於月色之中了……

「就算他們不知道是我，我不已經看見了他們嗎？……十年的修行！……壞種！那裏不准你們到！到廟門口！」

金喜二十年接不了一個徒弟。兩枝一斤的蠟燭，前後花費了四五對，菩薩面前紅光閃閃的替他們落髮，待到縫了滿身新衣，（來的時候只有一身皮）人走了，大菩薩脚下的小銅菩薩也跟著一齊失蹤。一天，王四爹很憐恤的說道，「年紀現在也不小，——倘若有一個不測，難道靠小寶報信不成？請個老頭子做做伴兒。」這一段話，正中金喜的心坎；自己好久就像有話要向王四爹講，談到別的事件頭上又忘記了。

「還是爹爹替孩兒想得周到。文公祠的老張聽說辭退了，把他請來，他橫豎是閑着，料也只要一碗飯吃。」

第二天下午老張進廟了，六十八歲的鬍子，識得一滿肚子字，帶來的一床被，一口篋箱，箱子裏幾件換洗衣服同四五本歌本。

金喜爲了「字」，曾經吃苦不少。廟裏平素的進款，全在乎抽籤；籤上從一到百的號碼，當年煩了王四爹的大相公坐教了三天，自己又

一天一天的實習下去，可以說是一見便知了，然而鄉下的婦人接了籤還要請師父念；不會

念，在金喜固然不算是失了體面，二十文大錢卻來得慢的多了。現在，有了老張，不請他，他也要高聲的誦給你聽，金喜真不知怎樣的歡喜。

金喜的舊例：那天的進款超過一百五十，那天中午飽吃一頓豆腐。火神不比城隍主宰，東嶽大帝廣於招來，金喜每月吃豆腐的機會，靠的也就只有朔望兩日了。添了老張，發籤自然更快，抽籤的卻不見更多，要想兩個肚子都飽，豆腐裏面不得不和着白菜，——白菜只拿刀到菜園去割。熱氣勃勃的一大鉢端在桌上，金喜一手是匙，一手是筋，圍抱着好像一個籠圈，佔去了桌子的一半，「張爹，請！」剩下的只有湯了，還沒有看見老張請，金喜這纔偏頭一瞥：眼睛望鉢，嘴唇打皺，兩隻手不住的貼着袴子只管抓！

「張爹！你怎的？長瘡嗎？」

老張不長瘡，金喜那能夠一個人吃一鉢豆腐？豆腐已經完了，卻又慮到長了瘡不會做事，——老張在文公祠革職，原因就是不會做事。

老張的不會做事，一天一天的現露出來了。桶子的米，比以前淺得更快；房子好像也更小，動不動鼻子撞鼻子；——另外有什麼好處呢？

金喜天光起床，——老張還正在被籠裏抓癢——，打開大門，暗黑的佛殿，除了神座，

立刻都塗上一層白光；要在平時，首先是把天井裏的炮殼打掃得乾淨，然後燒一壺開水，自己洗了臉，端一杯貢菩薩，——現在，從門口到廚房，從廚房到菜園，焦悶得腦殼也在癢，聲音卻勉強舒徐着：

「張爹，賣菜的一個個都進了城門。」

「這麼早那就有入買？」

「這麼早！——你到起來不起來？」

「啊，我，——起來了。」

「起來，怎麼不出來呢？」

其實金喜索性自己動手的好，——那一件又不是自己重新動手呢？掃地，簡直是在地上寫「飛白」；燒柴，金喜預備兩餐的，一滾還不夠；挑水回來，扁担沒有放手，褲子已經扯起來了。

然而老張的長處依然不能埋沒。這有四月天氣，鄉下人忙，廟裏卻最清閑。老張坐在竈門口石條上，十個指甲像是宰了牲口一般，鮮血點點的；忽然想起替代的方法了，手把褲子一擦，打開篋箱，拿出一本歌本，又坐下石條，用了與年紀不相稱的響亮的聲音慢慢往下唱。金喜正在栽午覺，睡眠朦朧的：

「張爹！有人抽籤哪？」

「抽籤！——幾時抽了這麼多的籤？」

「你念什麼呢？」

「歌本。」

「啊，歌本。——拿到這邊來，我也聽聽。」老張沒有唱，也不是起身往金喜那邊去，

不轉眼的對着歌本的封面看；慢慢說一句：

「這個——你不歡喜。」

「醒醒瞌睡。」

接着又沒有聽見老張的聲音。金喜的瞌睡飛跑了，盛氣的竄到竈門口：

「我識不得字，——難道懂也不懂嗎？」

老張就是怕的金喜懂；他唱的是一本殺子報，箱子裏的也都不合式，曾經有一本韓湘子，給文公祠的和尙留着了。

金喜接二連三的說了許多憤話，老張惱了，手指着書像：

「你看！你看！寡婦偷和尙，自己的兒子也不要！」

中秋前三天，東城大火。沒有燒的人家不用說，燒了的也還要上廟安神；有的自己帶香燭，有的把錢折算。老張經手的，都記在簿子上，當晚報給金喜聽；金喜也暗自盤計，算是沒有瞞味的情事。這回上街割肉，比平素多割半斤，酒也打了四兩，拿回來伸在老張的面前：

「張爹，老年人皮枯，煨點湯喝喝。——這個，我也來得一杯。」說着指着酒壺。

老張的瘡早已好了；然而抓，依然不能免，白的粉末代替鮮紅的血罷了。湯還煨在爐子上，似乎已經奏了效，——不然，是那有這麼多的涎呢？

喝完了酒，兩人興高彩烈的談到三更。上床的時候，金喜再三囑咐，「要仔細園裏的壺

盧！街上的風俗，八月十五夜偷菜，名之曰

『摸秋』，是不能算賊的。」老張連聲稱是，

「那怕他是孫悟空，也沒有這大的本領！」

金喜畢竟放心不下，越睡越醒。老張不知怎的，反大抓而特抓，「難道湯都屬到羹缸裏

去了不成？」然而一閉眼，立刻呼呼的打起鼾

來了。金喜在這邊聽得清清楚楚，「張爹」喊了幾十聲，然而掩不過鼾聲的大。最後，小寶

從天井裏答應；接着是板門的打開，圍牆石塊的倒塌。金喜使盡生平的氣力昂頭一叱咤！園外回了一陣笑，「好大！真真大！」

廟前廟後，慢的，快的許多脚步，一齊作響，——漸漸靜寂了，只有金喜的耳朵裏還在迴旋，好像一塊石頭，在塘裏，懂的一聲之

後，水面不住的起皺。金喜咕嚕咕嚕的推到架下，——預備做種的幾個大的，一個也不給留着！金喜頓時好像跌下了深坑，忽然又氣憤的掉轉身，回到屋子裏問誰賠償似的。什麼絆住脚了！一踢，一個大壺盧！——難道是有意遺漏，留待明年再摸嗎？又白！又圓！金喜簡直不相信是真的，抬頭望一望月亮。

金喜一手抱壺盧，一手拚命的把板門一關。老張這時也打開了眼睛：「誰呀？」

中秋夜的一頓肉，便是老張在火神廟最後的一頓飯了。

然而金喜的故事，也就結束在這一個壺盧。這一個壺盧，金喜拿來做三椿用處：煮了

一鉢，留了一包種子，壺盧殼切成兩個瓢。這

兩個瓢一直晒到十月，然後抱上樓收檢，一面

踏樓梯，一面罵老張，罵摸秋的王八蛋。

罵聲已經是在樓門口——樓梯脚下突然又是誰哼呢？

沒有飯吃，小女勤快的多，這裏那裏噉噉

的叫。忠心的小寶，望見王四爹來，癡狂似的抓着王四爹的長褂，直到了廟門。

王四爹的孫子接着壺盧瓢出去玩。金喜抬上了床，王四爹看不清瞎子的眼睛裏吊出許多眼淚。金喜的嘴還在微微的動，彷彿是說：

「孩兒能夠報答爹爹的，爹爹也給了孩兒。」

一九二三，十二，二十八稅稿。

我近來還沒有發表文章的意思，但是朋友們既已經給我開了頭，還是來發表。這篇東西同我平素的面貌好像不相同，但根本上總該還是我的。又排印多少免不了錯誤，在我幾乎是一椿痛苦，——這也就是不發表的原因之一罷。

一九二五年，三，六附記。

別後的戀

劉廷芳

他驅我到昨日的水浜，

叫我藐視冷暑的鋒鏑，

要想對刺目的水光

追尋憑闌拂別的帕影，

二

他領我奔上七層樓，
要想從旅舍最高頭，
兩手撥開天半的白雲
看今夜三千里外的帆燈。

犧牲謨

魯迅

「鬼畫符」失敬失敬章第十三！

「阿呀阿呀，失敬失敬！原來我們還是同志。我開初疑心你是一個乞丐，心裏想：好的一個漢子，又不衰老，又非殘疾，為什麼不去做工，讀書的？所以就不免露出『責備賢者』的神色來，請你不要見氣，我們的心實在太坦白了，什麼也藏不住，哈哈！可是，同志，你也似乎太……」

「哦哦！你什麼都犧牲了？可敬可敬！我最佩服的就什麼都犧牲，為同胞，為國家。我向來一心要做的也就是這件事。你不要看得我外觀闊綽，我為的是要到各處去宣傳。社會還太勢利，如果像你似的只剩一條破褲，誰肯來相信你呢。所以我只得打扮起來，甯可人們說閒話，我自己總是問心無愧。正如『禹入裸國亦裸而遊』一樣，要改良社會，不得不然，別人那里會懂得我們的苦心孤詣。但是，朋友，你怎麼竟奄奄一息到這地步了？」

「哦哦！已經九天沒有喫飯？這真是清高得很哪！我只好五體投地。看你雖然怕要支持

不下去，但是——你在歷史上一定成名，可賀之至哪！現在什麼『歐化』『美化』的邪說橫行，人們的眼睛只看見物質，所缺的就是你老兄似的模範人物。你瞧，最高學府的教員們，也居然一面教書，一面要起錢來，他們只知道物質，中了物質的毒了。難得你老兄以身作則，給他們一個好榜樣看，這于世道人心，一定大有裨益的。你想，現在不是還嚷着什麼教育普及麼？教育普及起來，要有多少教員；如果都像他們似的定要喫飯，在這四郊多壘時候，那里來這許多飯？像你這樣清高，真是濁世中獨一無二的中流砥柱：可敬可敬！你讀過書沒有？如果讀過書，我正要創辦一個大學，就請你當教務長去。其實你只要讀過四書就好，加以這樣品格，已經很夠做『莘莘學子』的表率了，

「不行？沒有力氣？可惜可惜！足見一面為社會做犧牲，一面也該自己講講衛生。你于衛生可惜太不講究了。你不要以為我的胖頭胖臉是因爲享用好，我其實是專靠衛生，尤其得益的是精神修養，『君子憂道不憂貧』呀！但是，我的同志，你什麼都犧牲完了，究竟也可佩服，可惜你還剩一條褲，將來在歷史上也許要留下一點白璧微瑕……」

「哦哦，是的。我知道，你不說也明白：你自然連這褲子也不要，你何至于這樣地不徹底；那自然，你不過還沒有犧牲的機會罷了。敵人向來最贊成一切犧牲，也最樂于『成人之

美』况且我們是同志，我當然應該給你一個完全辦法，因爲一個人最緊要的是『晚節』，一不小心，可就前功盡棄了！

「機會湊得真好：舍間一個小鴉頭，正缺一條褲……朋友，你不要這麼看我，我是最反對人身買賣的，這是最不人道的事，但是那女人是在大旱災時候留下的，那時我不要，她的父母就會把她賣到妓院裏去。你想，這何等可憐。我留下她，正爲的講人道。况且那也不算什麼人身買賣，不過我給了她父母幾文，她的父母就把自己的女兒留在我家裏就是了。我當初原想將她當作自己的女兒看，不，簡直當作姊妹，同胞看，可恨我的賤內是舊式，說不通，你要知道舊式的女人頑固起來，真是無法可想的，我現在正在另外想點法子……」

「但是，那姪兒已經多天沒有褲子了，她是災民的女兒。我料你一定肯幫助的。我們都是『貧民之友』呵。况且你做完了這件事情之後，就是全始全終；我保你將來銅像巍巍，高入雲表，呵，一切貧民都鞠躬致敬……」

「對了，我知道你一定肯，你不說我也明白，但你此刻且不要脫下來。我不能拿了走，我這副打扮，如果手上拿一條破褲子，別人見了就要詫異，于我們的犧牲主義的宣傳會有妨礙的。現在的社會還太糊塗，——你想，教員還要喫飯，——那里能懂得我們這純潔的精神呢，一定要誤解的。一經誤解，社會恐怕要更

加自私自利起來，你的工作也就『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了，朋友。

「你還能勉強走幾步罷？不能？這可叫人有點爲難了，——那麼，你該還能爬？好極了！那麼，你就爬過去。你趁你還能爬的時候趕緊爬去，萬不要『功虧一簣』。但你須用脚尖爬，膝髁不要太用力，褲子擦着沙石，就要更破爛，不但可憐的災民的女兒受不着實惠，並且連你的精神都白扔了。先行脫下了也不安當，一則太不雅觀，二則恐怕巡警要干涉，還是穿着爬的好，我的朋友，我們不是外人，肯給你上當的麼？舍間離這里也並不遠，你向東，轉北，向南，看路北有兩株大槐樹的紅漆門就是。你一爬到，就脫下來，對號房說：這是老爺叫我送來的，交給太太收下。你一見號房，應該趕快說，否則也許將你當作道個討飯的，會打你。唉，近來討飯的太多了，他們不去做工，不去讀書，單知道要飯。所以我的號房就借痛打這方法，給他們一個教訓，使他們知道做乞丐是要給人痛打的，還不如去做工讀書好……。」

「你就去麼？好好！但千萬不要忘記：交代清楚了就爬開，不要停在我的屋界內。你已經九天沒有喫東西了，萬一出了什麼事故，免不了要給我許多麻煩，我就要減少許多寶貴的光陰，不能爲社會服務。我想，我們不是外人，你也決不願意給自己的同志許多麻煩的，我這話也不過姑且說說。」

「你就去罷！好，就去！本來我也可以叫一輛人力車送你去，但我知道用人代馬牛來拉人，你一定不贊成的，這事多麼不人道！我去了。你就動身罷。你不要這麼萎靡不振，爬呀！朋友！我的同志，你快爬呀，向東呀！……」

啓事

語絲社草創未久，組織簡陋，只有一位朋友（或者應說兩位）兼管發稿校對及發行的事務，別無專任編輯的人。有些友人寄稿，叫我轉交，我極願意代收，但外來投稿還請直接寄給社裏更爲適宜，因爲我不是主任的編輯人，雖然帶同看稿原是大家共同的任務。

還有好些寄作品來叫我批評的人，對於他們我也要聲明一聲請求原諒。我很感謝諸位這樣的看重我，但我實在慚愧而且抱歉不能報答他們的期望。兩三年前我何嘗不自信爲一個文學家批評家，覺得能夠了解併判斷一切，但是近來對於自己開始懷疑，到了今年明明白白地知道自己並沒有園地，早經把「一畝園」的招牌收起，不再充作專家了。現在唯一的欲望是多求一點知，儘我的微力想多讀一點書，多用一點思索，別的事且不要管。因此對於大家的創作我實在不敢也不能批評，不知怎麼說纔好。這件事使我非常之窘，古人所謂進退維谷或者可以形容這個情景。要批評呢就是現在我

也還會亂說，不過自己既無自信，即是自欺欺人，何必再做這樣無聊的事。若是不批評而退回去，恐怕作者又不大高興，——這樣只能拖延下去不即回答，雖然心裏是三日兩頭地想到這件事有如欠了好幾筆債。可是這個辦法也不大妥當，上月竟因此而挨了北大某君的一頓罵。他因爲一個劇本問題寫過一封信來問我的意見，後來又把所作幾篇詩劇送來給我，我也就照例的擱著，心裏盤算送還併回答的方法。不料某君竟大怒了，寫信來責罵，——誠然我也該罵。我實在是不中用的人，自己覺得同梭羅古勃小說微笑裏的伊古諾夫正是一流人物，（所差者只是還未爬落尼伐河裏去，）所以總不敢果決地做事，怕的是難爲情或對不起人，結果還是不討人喜歡，即使不討人罵。既然得了一個教訓，我也覺得不好再這樣的敷衍下去了，所以聲明理由，即將清理積案，把壓下的十份左右的稿件都退還出去，了却一件事。以後有已知未知的友人寄作品給我，我仍歡迎，不過我只會看，却不會批評，或者託熟可以說一聲這個我喜歡或那個不喜歡，但這只是個人嗜好上的表示，並不含有專門學術上的原理。將來學道有成，掛起招牌之後，當然可以給大家衡文量才，此刻千萬原諒，無任感激。匆匆不一。

再，此篇係老實話，雖然文中間有類似不老實的文句：併乞鑒察。

三月十日，周作人。